

谈用英语定语从句活译中医句型*

赵丽梅, 孙永林, 范波

(云南中医学院公共课程部, 云南昆明 650500)

〔摘要〕学科独特性使中医英语翻译甚为困难, 利用一些翻译技巧可以降低中医英译的难度, 而巧用英语定语从句就是可以灵活转换一些中医句型, 使它们的翻译过程显得有章可循的有效方法之一。

〔关键词〕定语从句; 翻译; 中医句型

中图分类号: G642.0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0—2723(2011)01—0066—02

中医学, 作为中华民族数千年与疾病作斗争的科学经验总结, 深受中国古代哲学和文化思想的影响, 具有独特的理论体系, 在语言上也表现出句子容量大, 结构松散, 意合法突出等鲜明的汉语特色, 这些给中医英语翻译造成一定障碍。但由于中医英语翻译毕竟“仍属于翻译的范畴, 故翻译一般的标准、原则和方法依然适用。”^[1]在翻译过程中, 善于总结并灵活运用一些技巧, 依然可以使中医翻译显得有章可循, 并能化繁为简。

用英语定语从句活译中医句型就是其中一种有效的翻译技巧。英语里有大量的定语从句, 即在复合句中充当定语的从句。定语从句的作用是“限制、描绘或说明、补充主句中的某一单词、短语、另一从句或整个句子。”^[2]基于定语从句作用的广泛性, 在翻译有些中医句型时, 可以将其灵活转化为定语从句, 译文能与原文保持异曲同工之效。

1 有“的”字结构的句型活译为定语从句

在中医语言里, “的”字结构的使用频率很高, 一般而言, “的”为助词, 用在定语后, 表示词与词或短语之间的修饰关系, 或表示定语和中心词之间的领属关系。“的”的这种定语标记或修饰标记的作用可以自然转化为英语的定语从句。

例1 血痹指红肿疼痛的瘰癧。

译为: Hematic scrofula refers to a kind of scrofula which is reddish, tumescent and painful.

例2 膀胱为水液的归集之处。

译为: The bladder is the viscus into which liquid

flows.

分析: 例1里“红肿疼痛的”作为一个形容词结构对名词“瘰癧”进行修饰; 例2里“水液的”表示了对“归集之处”的领属关系。将它们转化为英语定语从句, 放在被修饰限定词之后, 符合译文的行文习惯。

2 有重复词的句型活译为定语从句

为了凸显动作的发出者, 中医语言里常会重复使用某一名词, 使其自然引导出后续信息, 从而增强句子的层次感, 有时是句子内部的重复, 有时则是句子间的重复。在英语里这种重复是不符合语法规则的, 最灵活的做法就是将重复部分用“which”代替, 以后置定语从句的方式处理。

例1 由于肾藏精, 肾精可化生血液, 精血旺盛, 头发得养, 则生长浓密而有光泽。

译为: Since the kidney stores essence which can transform into blood, exuberance of essence and blood will make the hair appear thick and lustrous.^[3]

例2 (仓廩之本) 喻指脾、胃、大肠、小肠、三焦、膀胱。脾胃等有受纳、转输、传化水谷的功能, 故称。

译为: Figuratively referring to spleen, stomach, large intestine, small intestine, Sanjiao and urinary bladder, which function to receive, transport and transform water and food - substance, hence the name. (Six Barn-like Organs)

分析: 例1里通过重复“肾精”引导出新信

* 收稿日期: 2010—07—01

作者简介: 赵丽梅 (1974~), 女, 云南昆明人, 副教授, 主要从事研究生、本科生英语教学工作。

息,做整个句子的主干;例2里则通过重复“脾胃等”引导出新的句子。译文用后置定语从句处理,既避免了重复,又能将两个句子合并为一个句子,使句子简洁化。

3 有并列谓语的句型活译为定语从句

汉语类似于一种竹式结构,“构句的方式就像竹子一样是一节一节拔起来的,这样的节可多可少,是开放性的。”^[4]这样的特点使得很多汉语句子的结构松散,常由一连串并列谓语或并列分句构成。中医语言里就有大量这样的句子,在翻译中,可以把这些有多个并列谓语的句子看作是省略了相同主语的多个分句,用“which”做逻辑主语,转化为限制性或非限制性定语从句,断开不同的谓语,使句子层次分明。

例1 三焦作为一个独立的功能系统,是以人体各脏腑组织的形态结构为基础的。

译为: The triple energizer is an independent function system which is based on the morphological structure of the internal organs and tissues. ^[3]

例2 (风热喉痹)以咽部疼痛、红肿为主要症状。多由风热邪毒而致。

译为: Laryngalgia Due to Wind - Heat is marked by redness, swollen and store throat, which is caused by invasion of toxic wind heat.

分析:例1里有两个长谓语,分别传达了不同信息,直接用原句句式翻译,会显得谓语部分累赘,不符合英语语法,将后半部分转化成一个限制性定语从句,可以使译语显得层次分明,有节奏感。例2里的第二个句子显然省略了前面的相同主语“风热喉痹”,用“which”引导一个非限制性定语从句,既使两个单句得以合并,避免了句子的单调,也补充出后一个谓语的主语,使句子显得明朗而通畅。

4 有人称代词的句型活译为含关系代词的定语从句

汉语里常使用人称代词做另一个分句或句子的主语,以代替前面出现的主语,而英语则习惯上使用具有连接关系的代词来达到相同效果。所以,在翻译中医句子时,可以把原句的人称代词转化为译文里的关系代词,构成后置定语从句。

例1 传导之官指大肠,因其为糟粕的传送通道。^[5]

译为: Transportation organ refers to the large in-

testine which is a pathway for taste.

例2 张元素是金代名医。他治病不沿用古方,且大胆指出,根据不同病情拟定新方。并设计了自己的方剂体系。

译为: Zhang Yuansu was a famous physician of Jin Dynasty, who made the bold announcement that in view of the different conditions it was impossible to treat disease with old recipes. He therefore devised a system of his own and made new prescriptions. ^[6]

分析:例1里“其”是古汉语常用的人称代词,可用于指代人或事物,这里它指代的是前一分句的宾语“大肠”,译句用“which”引导定语从句,起到连接分句并做后一分句主语的双重作用;例2的原句是3个并列分句,句子平铺直叙,显得单调而无生气,译句采用了一个非限制性定语从句,关系代词“who”代替了原句的“他”,虽然被处理为两个句子,仍显得句子参差有序。

5 有状语成分的句型活译为定语从句

将中医句子里表示原因、结果、条件等状语功能的成分翻译成英语定语从句,可以使译文自然流畅并符合英语表达简洁性的要求。

例1 生殖之精指生殖的基本物质,因其禀受于父母,故又称先天之精。

译为: Reproductive essence refers to the essential substance for reproduction which is inherited from the parents and is therefore known as congenital essence. ^[5]

例2 肾阳不足,寒自内生,胞宫寒冷,难以摄精,以致胞宫不孕。

译为: Sterility due to cold retention in the uterus is caused by insufficiency of kidney - yang, leading to production of internal cold, which affects the uterus and impedes semen preservation.

分析:例1里“因其禀受于父母”是“故又称先天之精”的原因,在句中做原因状语,例2里的“以致胞宫不孕”是前面所有症状造成的结果,属结果状语,2个状语一律被转换为“which”引导的定语从句,既将原句含糊的思想清楚地表达出来,又为状语成分添加了逻辑主语,使句子层次更加明了。

(下转第70页)